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在市局党委和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市“三个年”活动和全市“八个方面重点工作”部署要求，以推进新时代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紧扣“五个五”总体部署和政治建警“三个三”工程，坚持政治建警、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从严治警同向发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一体推进，取得了显著的工作成绩。

（一）主要职责

一是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党委和落实上级领导机关的决议、指示和命令。指导全区公安工作，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秩序，促进政治稳定、经济发展。二是负责本局公安队伍建设和民警的教育、训练，对公安民警的执法进行督查。三是组织侦破全区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案件及各类型刑事案件，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四是负责对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活动、重要会议及大型群众娱乐活动的安全警卫和保障工作。五是依法对全区社会治安、内部保卫、消防和常住人口、暂住人口等实施管理。做好社区警务、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建设和治安防范工作。六是负责全局各类案件的审理和起诉以及犯罪嫌疑人的羁押。七是收集、掌握、分析和预测辖区内的敌社情，及时报告

上级机关。八是负责本辖区的巡逻守候工作；处理巡逻中发现的治安案件；处置辖区内出现的突发事件、群体性治安案件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九是完成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内设机构

17个科室分别是：秘书科、政工科、指挥中心、法纪科、警务保障科、出入境管理科、法制大队、国保大队、治安大队、户政大队、经侦大队、刑侦大队、巡特警大队、监管大队、交警大队、环食药侦大队、网安大队。9个派出所：凌云路派出所、胜利路派出所、阎良派出所、振兴派出所、关山派出所、武屯派出所、新兴派出所、北屯派出所、蓝天路派出所。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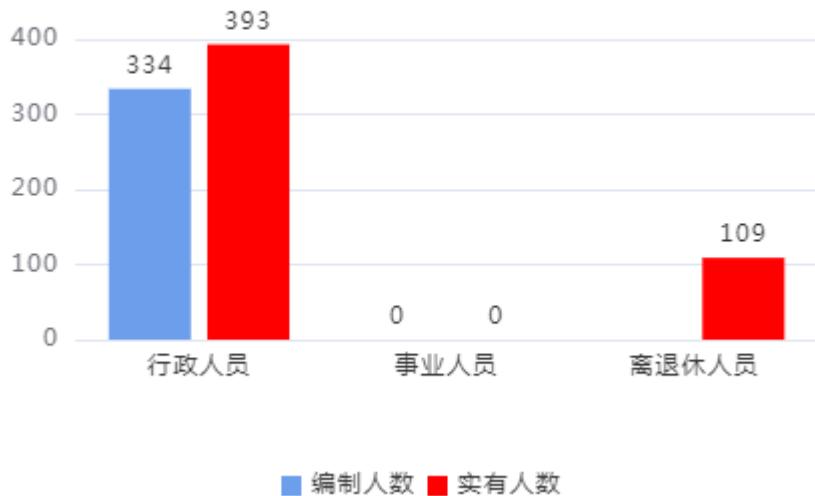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34人，其中行政编制334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393人，其中行政393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09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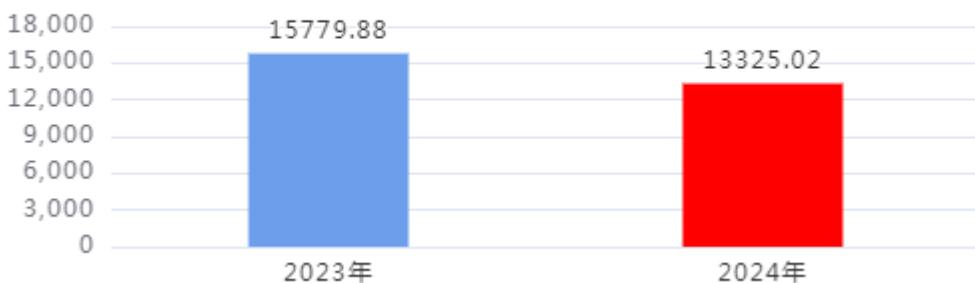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325.0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454.86万元，下降15.5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为9316.5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265.87万元，下降19.56%，其中：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1990.1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275.7万元，主要原因：本年人员退休13人，财政经费紧张，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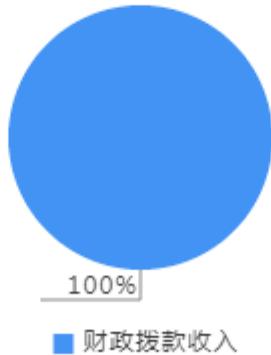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325.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325.0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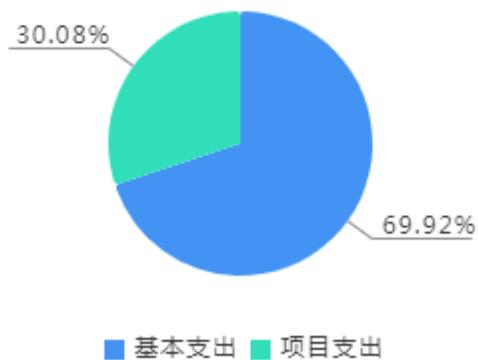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325.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16.51万元，占69.92%；项目支出4,008.51万元，占30.08%。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325.0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454.86万元，下降15.5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为9316.51万元。与2023年

度相比，减少2265.87万元，下降19.56%，其中：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1990.1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275.7万元，主要原因：本年人员退休13人，财政经费紧张，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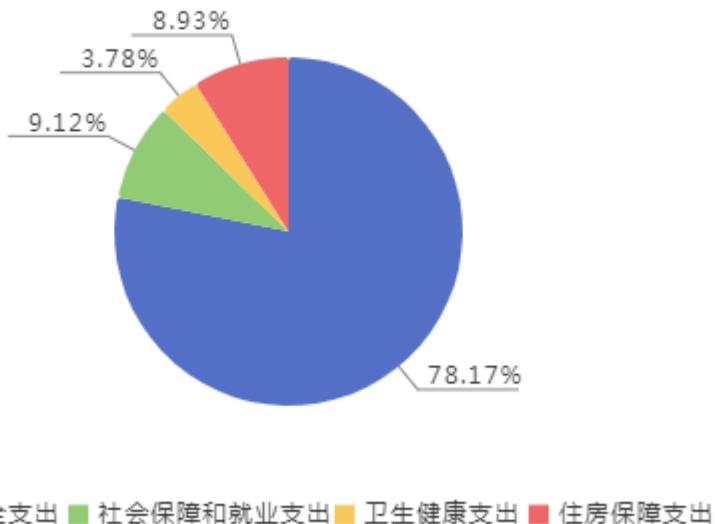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6,167.83万元，支出决算13,32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4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454.86万元，下降15.5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为9316.5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265.87万元，下降19.56%，其中：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1990.1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275.7万元，主要原因：本年人员退休13人，财政经费紧张，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武装警察部队（款）武装警察部队（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涉密不公开。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596.73万元，支出决算6,40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3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减少，运行经费降低。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4,946.30万元，支出决算4,000.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缩。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5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上级财政政法经费绩效考核奖励。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250万元，支出决算1,025.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25万元，支出决算187.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4.80万元，支出决算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37.50万元，支出决算2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375万元，支出决算208.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312.50万元，支出决算1,189.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316.5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8,280.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035.9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5万元，支出决算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

是：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35.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1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15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5万元，支出决算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87.28万元，支出决算1,035.94万元，完成预算的69.65%。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75.70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扎实落实“过紧日子”文件精神，严格预决算管理，规范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各类宣传印刷费用、市内差旅费等，加强节约型机关建设。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620.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2.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80.7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7.47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0.8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20.8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76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76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跟踪分析我局年初确定的各项公安工作的绩效目标，包括保障辖区治安平稳率、社会治安满意度提高、提升市民安全感等

已全部达标，通过预算绩效管理，优化了资源配置，提高了警务工作的效率，促进了公安工作的全面开展，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0.21，全年预算数16147.83万元，全年执行数13325.0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2.52%。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我局在本年度的整体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规范、合理。在人员经费方面，确保了公安队伍的稳定和薪酬待遇的及时发放。日常办公经费保障了各部门的正常运转，包括办公设备的维护、办公用品的采购等。执法办案经费的投入，有力地支持了各类案件的侦破和处理，维护了社会治安稳定。取得成绩：一是维护社会治安稳定。通过加大巡逻力度、快速响应报警等措施，降低了犯罪率，提高了群众的安全感。成功破获了多起重大刑事案件，打击了违法犯罪活动。二是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加强了对民警的培训，规范了执法流程，提高了执法质量。在执法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确保了公正执法。三是加强信息化建设。投入资金升级了公安信息系统，提高了信息处理和共享能力，为案件侦破和治安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持。四是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与其他部门协作配合，开展了多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行动，如交通整治、消防安全检查等，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预算执行期间，项目进度由于财政资源有限导致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现状，我局在项目资源配置方面统筹能力有待加强，下年度充分考虑人力、物力、财力资源，合理统筹项目资金分配，进一步提升项目支付进度。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85.24%	9714.25	9714.25	0	8280.57	8280.57	0	-	85.24%	-
	任务2	公用经费	69.65%	1487.28	1487.28	0	1035.94	1035.94	0	-	69.65%	-
	任务3	项目支出	81.04%	4946.3	4946.3	0	4008.51	4008.51	0	-	81.04%	-
金额合计			16147.82	16147.83	0	13325.02	13325.02	0	10	82.52%	8.11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民警工资。 目标2：保障分局行政运行正常进行。 目标3：保障分局专项业务正常开展。					目标1：民警工资已全额发放。 目标2：分局行政运行正常进行。 目标3：分局专项业务已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民警人数		393人		393人		5		5	
			科所队数量		26个		26个		5		5	
			公用经费标准		4.5万元/年/人		4.5万元/年/人		5		4	
		质量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5		5	
			民警工资及时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5		5	
			实施时间		2024年1至12月		2024年1至12月		5		5	
			人员经费		9714.24万元		8280.57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公用经费		1487.28万元		1035.94万元		5		1.5	
			项目支出		4946.3万元		4008.5万元		5		1.6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民警工作效率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5		5	
			保障辖区治安平稳率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提升市民安全感		≥95%		≥95%		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年		≥1年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治安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21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看守所后续建设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00万元，全年执行数5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阎良区看守所建设后续工程款、设计费用、监理费用等相关费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看守所后续建设费用						
主管部门		阎良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阎良区看守所工程审计后，工程款、设计费用、监理费用等相关费用。				保障阎良区看守所工程款、设计费用、监理费用等相关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13382.65平方米	13382.65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工程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80%	10	10	
		成本指标	建设项目费	1585万	1585万	10	10	
			新建看守所、拘留所建安工程费用	879.36万元/项	879.36万元/项	5	5	
			智慧磐石、智慧监管费用	691.73万元/项	691.73万元/项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押员场所成本降低率	≥30%	≥3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平安阎良满意度	≥95%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消耗率	≤10%	≤1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保障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2024政法转移支付1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528万元。2024政法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28万元，全年执行数507.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法办案能力提升，装备采购及时，信息化建设升级，案件结案率上升，公众满意度指数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做好项目规划和准备工作，优化审批流程，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预算执行均衡。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政法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528.00	528.00	507.10	10	96.0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8.00	528.00	507.10	-	96.0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明确责任、分类负担、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机制，建立分项目，分区域、部门的政法经费保障政策。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严肃办理各种违法犯罪案件，保持对案件的高压态势，形成有力威慑，构建平安阎良；保障我局开展政法专项业务工作，帮助提高我局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执法办案能力提升，装备采购及时，信息化建设升级，案件结案率上升，公众满意度指数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市县(区)公安机关科所队数量	10个	10个	5	5	
			刑事案件立案数量	≥563起	≥563起	5	5	
			治安案件受理数量	≥1251起	≥1251起	5	5	
		质量指标	全省公安转移支付资金集中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新增设备使用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及时性	100%	100%	5	5	
			资金下拨及时率	≥85%	≥85%	5	5	
	成本指标	装备采购经费	208万元	71.06万元	5	5		
		办案业务经费	320万元	228.87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金额	≥31万元	≥31万元	10	10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情况	100%	100%	5	5		
		促进社会治安稳定情况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100%	10	10	
		公众安全感指数						
总分					100	99.6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2024年度辅警保障经费。本部门对2024年度辅警保障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9.44，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辅警保障经费2024年度部门重点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167515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2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415.9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15.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04.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89.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25.0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325.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3,325.02	总计	60	13,32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25.02	13,325.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15.92	10,415.92						
20402	公安	10,408.40	10,408.40						
2040201	行政运行	6,407.42	6,407.4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99	4,000.9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2	7.5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2	7.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5.30	1,215.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51	1,21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5.10	1,025.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41	187.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	2.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	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27	504.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27	504.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00	296.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26	208.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9.53	1,189.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9.53	1,189.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9.53	1,189.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25.02	9,316.51	4,008.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15.92	6,407.42	4,008.51			
20402	公安	10,408.40	6,407.42	4,000.99			
2040201	行政运行	6,407.42	6,407.4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99		4,000.9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2		7.5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2		7.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5.30	1,215.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51	1,21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5.10	1,025.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41	187.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	2.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	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27	504.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27	504.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00	296.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26	208.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9.53	1,189.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9.53	1,189.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9.53	1,189.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2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415.92	10,415.9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5.30	1,215.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4.27	504.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89.53	1,189.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25.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25.02	13,325.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3,325.02	合计	64	13,325.02	13,32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325.02	9,316.51	4,008.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15.92	6,407.42	4,008.51
20402	公安	10,408.40	6,407.42	4,000.99
2040201	行政运行	6,407.42	6,407.4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99		4,000.9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2		7.5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2		7.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5.30	1,215.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51	1,21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5.10	1,025.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41	187.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	2.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	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27	504.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27	504.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00	296.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8.26	208.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9.53	1,189.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9.53	1,189.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9.53	1,189.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49.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5.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40.29	30201	办公费	38.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3.6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3.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5.10	30206	电费	64.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7.41	30207	邮电费	7.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8.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	30211	差旅费	17.6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9.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7.2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3.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2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7.5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7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4.0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3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1.01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29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280.57			公用经费合计			1,03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5.00		35.00		35.00					
决算数	35.00		35.00		3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 辅警保障经费 2024 年度部门重点评价报告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资金评价□

省、市专项资金评价□

区级部门重点项目评价☑

部门整体支出评价□

支出项目名称：2024 辅警保障经费

评价部门：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

目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概况	3
(二) 项目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标准	8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 项目决策情况（得分 20.00 分，满分 20 分） ..	13
(二) 项目过程情况（得分 19.44 分，满分 20 分） ..	15
(三) 项目产出情况（得分 30.00 分，满分 30 分） ..	17
(四) 项目效益情况（得分 30.00 分，满分 30 分） ..	19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0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2
六、有关建议	23
(一) 优化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灵活性	23
(二) 精准配置装备，提升保障针对性	24
(三) 健全监测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25
(四)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辅警履职能力建设	2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6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辅警保障经费 2024 年度部门重点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升财政资金保障的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由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主管实施的“2024 辅警保障经费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辅警队伍是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打击违法犯罪、服务人民群众的重要辅助力量，在巡逻防控、交通管理、治安管理、应急处突等工作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随着阎良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社会治安形势日趋复杂，公安机关工作任务日益繁重，对辅警队伍的规模、素质和稳定性提出了更高要求。

为深入贯彻落实《陕西省公安机关辅警管理条例》《西安市公安机关辅警保障工作实施办法》等相关政策规定，切实保障辅警合法权益，稳定辅警队伍，提高辅警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以下简称“阎良分局”）结合辖区实际工作需要，设立 2024 年度辅警保障经费项目。通过专项经费支持，

按照统一保障标准，足额保障辅警工资待遇、五险一金、办公及服装等必要支出，为辅警队伍规范化建设和高效履职提供坚实物质保障，助力提升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能力。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核心内容

项目核心内容围绕辅警队伍保障展开，具体包括四大类支出：一是工资待遇保障：按照 5.3 万元/人的年度保障标准，发放辅警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等；二是社会保障保障：缴纳辅警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五险一金）；三是办公经费保障：用于辅警开展工作所需的办公用品采购、通讯补贴、交通补贴等；四是服装装备保障：购置辅警制式服装、防护装备、执勤设备等，保障执勤执法工作开展。

（2）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阎良分局成立专项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统筹推进、资金管理、物资采购、发放落实等全流程工作。具体实施流程如下：一是年初核定：2024 年初，根据上级核定的辅警编制 410 人，结合保障标准，编制项目预算；二是资金拨付：财政资金到位后，按季度分解拨付资金，保障各项支出及时兑现；三是采购执行：服装、装备等物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确保产品质量符合执勤要求；四是发放落实：工资按月足额发放，五险一金按月缴纳，办公物

资按季度采购发放，服装装备按需求分批次发放至辅警个人；五是动态监管：建立辅警人员变动台账，及时调整资金保障额度，确保保障无遗漏。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各项保障任务均按计划完成，辅警队伍稳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未出现保障不到位影响工作的情况。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全额拨款，2024 年初预算数 2173 万元，全年预算数与年初预算一致，无上年结转资金及其他资金来源。资金投入严格遵循“按需保障、足额到位”原则，与辅警编制规模、保障标准高度匹配，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支持。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执行资金 2051.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43%。资金使用严格遵循《公安机关财务管理规定》《辅警保障经费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支付流程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良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通过足额保障辅警工资待遇、五险一金、办公及服装装备等

支出，稳定辅警队伍，提高辅警工作积极性和职业认同感；提升辅警队伍规范化管理水平和履职能力，充分发挥辅警在社会治安防控、交通管理、应急处突等工作中的辅助作用，助力阎良分局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社会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2. 阶段性目标（2024 年度）

（1）产出目标

一是数量目标：保障辅警队伍规模稳定在核定编制 410 人，无因保障不到位导致的非正常流失；

二是质量目标：辅警年度考核合格率达到 100%，协助办理的案件（事项）质量达标率 100%，办公经费保障率 100%；

三是时效目标：各项保障经费在 2024 年度 1 月-12 月内按时足额兑现，无延迟发放、缴纳情况；

四是成本目标：严格按照 5.3 万元/人的年度保障标准执行，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效益目标

一是社会效益目标：促进公安机关统筹管理效率提升，辅警有责投诉发生率控制在 0% 以内，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是可持续影响目标：推动辖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为后续辅警队伍建设和社会治安治理奠定坚实基础；

三是满意度目标：社会公众对辅警工作的满意度不低于 95%，

辅警对保障工作的满意度不低于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全面梳理 2024 年度辅警保障经费项目的决策、实施、管理及成效情况，客观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产出成果及综合效益；精准识别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分析问题成因；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升辅警保障经费使用效益，为下一年度项目预算编制、政策调整和辅警队伍建设提供科学依据。

2. 绩效评价对象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 2024 年度辅警保障经费项目的资金使用、项目实施及绩效成果。

3. 绩效评价范围

- 时间范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全周期；
- 空间范围：西安市阎良分局管辖区域内涉及辅警保障的各科室、派出所及辅警工作现场；
- 内容范围：项目决策环节（立项依据、绩效目标、预算编制）、过程环节（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制度执行）、产出环节（保障人数、保障质量、保障时效、成本控制）、效益环节（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原则

遵循客观规律，采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指标体系和标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开展评价，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客观、公正，不受主观因素影响。

(2) 规范统一原则

严格按照绩效评价相关政策规定和工作流程开展评价，统一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确保评价工作规范有序，评价结果具有可比性。

(3) 绩效相关原则

评价指标、评价内容与项目绩效目标高度相关，聚焦项目核心产出和效益，重点考核项目目标实现程度和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评价范围偏离项目核心。

(4) 公开透明原则

评价过程公开透明，评价方法、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评价结果等信息及时向相关方面公开（涉密信息除外），接受监督，确保评价工作的公信力。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构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维评价指标体

系，总分 100 分。具体指标设置如下表所示：

表 2-1 辅警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20 分）	项目立项（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绩效目标（7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资金投入（6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过程（20 分）	资金管理（10 分）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组织实施（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7
产出（30 分）	产出数量（9 分）	辅警保障人数达标率	9
	产出质量（8 分）	人员考核合格率	3
		办案质量达标率	3
		办公经费保障率	2
	产出时效（6 分）	保障经费兑现及时性	6
	产出成本（7 分）	成本控制合规性	7
效益（30 分）	项目效益（20 分）	统筹管理效率提升	7
		辅警有责投诉发生率	7
		社会治安稳定改善	6
	满意度（10 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5
		辅警保障满意度	5
合计			100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综合采用多种方法，确保评价结果全面、客观、精准：

(1) 资料研究法

收集项目立项文件、预算批复、资金支付凭证、辅警人员台账、考核记录、采购合同、工作总结等资料，梳理项目实施脉络，核实基础数据，分析项目决策、过程管理情况。

(2) 数据分析法

对项目预算执行数据、辅警保障数据、考核数据、投诉数据、满意度调查数据等进行汇总分析，计算预算执行率、指标完成率等核心数据，量化项目产出和效益。

(3) 座谈访谈法

组织阎良分局警务保障科、政工室、各派出所负责人、辅警代表开展座谈，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保障落实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访谈部分群众代表，听取对辅警工作的评价和意见。

(4) 问卷调查法

面向 410 名辅警发放保障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有效问卷 402 份；面向辖区 1000 名群众发放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有效问卷 956 份，全面了解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5) 现场核查法

选取 5 个派出所、2 个执勤点进行现场核查，查看辅警服装装备配备、办公物资使用情况，核实资金发放记录、考核档案等资料，验证项目实施的真实性和规范性。

4. 绩效评价标准

(1) 定量标准

一是预算执行率：90%及以上得满分，80%-89%得2分，70%-79%得1分，70%以下得0分；

二是数量指标：完成率100%得满分，90%-99%得相应分值的80%，80%-89%得相应分值的60%，80%以下得0分；

三是质量指标：达标率100%得满分，95%-99%得相应分值的80%，90%-94%得相应分值的60%，90%以下得0分；

四是满意度指标： $\geq 95\%$ 得满分，90%-94%得相应分值的80%，85%-89%得相应分值的60%，85%以下得0分。

(2) 定性标准

优秀（80%及以上分值）：指标完成情况好，制度健全，管理规范，效益显著；良好（60%-79%分值）：指标基本完成，制度较健全，管理较规范，效益较好；一般（40%-59%分值）：部分指标未完成，制度不完善，管理存在薄弱环节，效益一般；较差（40%以下分值）：多数指标未完成，制度缺失，管理混乱，效益不佳。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准备阶段

成立评价工作组：由阎良分局警务保障科牵头，联合政工室、督察大队等科室人员组成专项评价工作组，明确职责分工；

制定评价方案：结合项目特点，制定详细的绩效评价实施方

案，明确评价目的、对象、范围、方法、指标体系及工作进度；

收集基础资料：向相关科室收集项目立项文件、预算批复、资金支付凭证、辅警台账、考核记录等基础资料，为评价工作奠定基础。

2. 实施阶段

资料核查：对收集的基础资料进行全面核查，核实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实施规范性、指标完成情况等；

现场核查：赴选定的派出所、执勤点开展现场核查，查看实物配备、资料归档情况，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项目实施细节；

座谈访谈：组织开展座谈访谈，听取各方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和建议；

问卷调查：发放并回收满意度调查问卷，对调查数据进行整理分析；

数据核算：根据核查结果和收集的数据，计算各项指标得分，初步形成评价结论。

3. 报告阶段

撰写报告初稿：根据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梳理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及原因；

征求意见：将报告初稿征求相关科室、辅警代表意见，对合理建议予以采纳；

修改完善：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报告，确保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全面；

最终定稿：完成报告审核、签字、盖章等工作，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 2024 年度辅警保障经费项目的全面评价，项目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均取得较好成效。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明确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管理规范，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预算执行率达 94.43%；核心产出指标均完成年度目标，辅警保障人数、考核合格率、办案质量达标率等均达到 100%；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了公安机关统筹管理效率，维护了辖区社会治安稳定，社会公众和辅警满意度均达到 95%，综合效益显著。

经逐项核算指标得分，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9.44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1 辅警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决策（20分）	过程（20分）	产出（30分）	效益（30分）	总分（100分）
得分	20.00	19.44	30.00	30.00	99.44

评价结论：2024 年度辅警保障经费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产出达标、效益显著，圆满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率高，辅警队伍稳定，有效支撑了公安机关各项工作开展，达到了项目预期目的。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得分 20.00 分，满分 20 分）

1. 项目立项（得分 7.00 分，满分 7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得分 4.00 分，满分 4 分）

项目立项严格遵循《陕西省公安机关辅警管理条例》《西安市公安机关辅警保障工作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符合阎良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发展规划，与阎良分局维护辖区稳定、服务群众的核心职责高度契合。项目聚焦辅警队伍保障短板，属于公共财政重点支持的公共安全领域，未发现与其他项目重复立项情况，立项依据充分、合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得分 3.00 分，满分 3 分）

项目由阎良分局警务保障科牵头申请，提交了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预算测算报告、辅警编制核定文件等材料，经分局党委集体研究决策后，按程序报区财政局审批，审批文件和材料齐全合规。项目事前开展了可行性研究，充分论证了保障标准、资金需求等核心内容，立项程序规范有序。

2. 绩效目标（得分 7.00 分，满分 7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得分 4.00 分，满分 4 分）

项目设定了“稳定辅警队伍、提升履职能力、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的总体目标，明确了产出、效益类阶段性目标，目标与辅警保障工作核心内容高度相关。预期目标符合阎良分局辅警队伍建设实际和社会治安工作需要，与 2173 万元预算资金量相匹配，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可实现性。

(2) 绩效指标明确性（得分 3.00 分，满分 3 分）

项目将总体目标细化分解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

等具体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例如，数量指标明确“保障辅警 410 人”，质量指标明确“考核合格率 100%”，时效指标明确“2024 年度 1 月-12 月兑现”，效益指标明确“满意度 ≥ 95%”，指标与目标任务数一一对应，为项目实施和评价提供了清晰依据。

3. 资金投入（得分 6.00 分，满分 6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得分 3.00 分，满分 3 分）

预算编制基于辅警核定编制 410 人和 5.3 万元/人的保障标准，经过科学测算，涵盖工资、五险一金、办公、服装装备等全部支出，预算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高度匹配。预算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标准编制，未出现预算额度与实际需求脱节的情况，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资金分配合理性（得分 3.00 分，满分 3 分）

资金分配以辅警编制规模和保障标准为核心依据，按工资待遇、五险一金、办公经费、服装装备的实际需求合理分配额度，其中工资待遇占比 86.86%、五险一金占比 10.51%、办公经费占比 1.59%、服装装备占比 1.04%，分配额度与各项保障的重要性及实际需求相适应，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得分 19.44 分，满分 20 分）

1. 资金管理（得分 9.44 分，满分 10 分）

（1）资金到位率（得分 2.00 分，满分 2 分）

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2173 万元，区级财政于 2024 年 3 月底前

全额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及时，为项目按计划实施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未出现因资金不到位影响保障工作的情况。

（2）预算执行率（得分 2.44 分，满分 3 分）

项目实际执行资金 2051.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43%，执行率较高。未全额执行的 121.1 万元资金主要原因：一是部分辅警因个人原因中途离职，相应的保障经费按实际在岗时间结算，节约资金 32.6 万元；二是服装装备采购通过公开招标降低了采购成本，节约资金 18.5 万元；三是办公经费实行定额管理，部分科室节约使用，节约资金 70 万元。该偏差属于合理节约，未影响项目核心目标实现，故扣减 0.56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 5.00 分，满分 5 分）

项目资金使用严格遵循《公安机关财务管理规定》《辅警保障经费管理办法》等制度，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资金拨付流程规范，需经科室申请、财务审核、分管领导审批后通过财政云系统支付，支付凭证完整，包含工资发放表、社保缴纳凭证、采购合同、发票等佐证材料。经核查，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良好。

2. 组织实施（得分 10.00 分，满分 1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 3.00 分，满分 3 分）

阎良分局建立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体系，包括《辅警保障经费管理办法》《辅警工资发放管理规定》《办公用品采购管理

办法》《服装装备配备标准》等，明确了资金使用、物资采购、发放落实、档案管理等各环节要求。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业务管理制度符合辅警管理工作实际，制度体系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规范实施提供了坚实保障。

（2）制度执行有效性（得分 7.00 分，满分 7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确保工作规范有序：

-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所有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 辅警人员变动时，及时办理保障经费调整手续，手续完备；
- 项目相关资料（资金支付凭证、考核记录、采购合同、满意度调查数据等）齐全，并按档案管理规定及时归档；
- 明确了项目负责人和具体经办人员，办公场地、设备、信息系统等支撑条件落实到位，保障工作高效推进。

（三）项目产出情况（得分 30.00 分，满分 30 分）

1. 产出数量（得分 9.00 分，满分 9 分）

项目计划保障辅警 410 人，实际保障 410 人，辅警保障人数达标率 100%。全年无因工资待遇、保障不到位导致的非正常流失情况，辅警队伍规模稳定，完全实现年度数量目标，得分 9.00 分。

2. 产出质量（得分 8.00 分，满分 8 分）

（1）人员考核合格率（得分 3.00 分，满分 3 分）

2024 年度，阎良分局按《辅警考核管理办法》对 410 名辅警进行年度考核，考核内容涵盖思想政治、工作纪律、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方面。经考核，410 名辅警全部合格，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得分 7.00 分。

（2）办案质量达标率（得分 3.00 分，满分 3 分）

辅警全年协助开展巡逻防控 1.2 万余次、交通疏导 8600 余次、治安检查 3200 余次、信息采集 4.5 万余条，协助办理各类案件（事项）1800 余件。经分局法制科、督察大队核查，所有协助办理的案件（事项）均符合工作规范和质量要求，无因辅警履职不当导致的案件质量问题，办案质量达标率 100%，得分 7.00 分。

（3）办公经费保障率（得分 2.00 分，满分 2 分）

项目按计划为 410 名辅警提供办公经费保障，购置办公用品 1.2 万余件，发放通讯补贴、交通补贴等共计 32.6 万元，所有辅警均获得足额的办公经费支持，办公经费保障率 100%，得分 7.00 分。

3. 产出时效（得分 6.00 分，满分 6 分）

项目各项保障经费严格按照 2024 年度 1 月-12 月的计划时限兑现：工资按月足额发放，五险一金按月及时缴纳，办公物资按季度采购发放，服装装备分 2 批次于 4 月、10 月发放到位。全年无延迟发放、缴纳情况，保障经费兑现及时性达标，得分 10.00 分。

4. 产出成本（得分 7.00 分，满分 7 分）

项目严格按照 5.3 万元/人的年度保障标准执行，实际人均保障成本 5.0046 万元（ $2051.9 \text{ 万元} \div 410 \text{ 人}$ ），未超出计划标准，成本控制合规。节约的成本主要用于补充辅警应急装备采购，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得分 10.0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得分 30.00 分，满分 30 分）

1. 项目效益（得分 20.00 分，满分 20 分）

（1）统筹管理效率提升（得分 7.00 分，满分 7 分）

通过足额保障辅警待遇，辅警队伍稳定性显著提升，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明显增强。2024 年辅警人均出勤天数较上年增加 15 天，协助完成的工作任务量较上年增长 22%，有效减轻了正式民警工作负担，公安机关统筹管理效率显著提升，得分 7.00 分。

（2）辅警有责投诉发生率（得分 7.00 分，满分 7 分）

全年共接到涉及辅警的投诉 3 起，经核查均为无责投诉（因群众误解、信息沟通不畅等导致），辅警有责投诉发生率为 0%，达到年度目标要求，反映辅警队伍纪律作风良好、履职规范，得分 7.00 分。

（3）社会治安稳定改善（得分 6.00 分，满分 6 分）

辅警队伍在巡逻防控、交通管理、治安防范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2024 年阎良区刑事案件发案率较上年下降 8.3%，治安案件发案率较上年下降 11.2%，辖区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有效保障，项目可持续影响显著，得

分 6.00 分。

2. 满意度（得分 10.00 分，满分 10 分）

（1）社会公众满意度（得分 5.00 分，满分 5 分）

通过对 956 名群众的问卷调查，社会公众对辅警工作的满意度为 95%。其中，88% 的群众认为辅警巡逻防控到位，85% 的群众对辅警交通疏导工作表示满意，92% 的群众认可辅警的服务态度，满意度达到年度目标，得分 5.00 分。

（2）辅警保障满意度（得分 5.00 分，满分 5 分）

通过对 402 名辅警的问卷调查，辅警对保障工作的满意度为 95%。其中，90% 的辅警对工资待遇表示满意，87% 的辅警认可五险一金缴纳及时性，93% 的辅警对办公及服装装备保障表示满意，满意度达到年度目标，得分 5.0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健全制度体系，规范管理流程

阎良分局高度重视辅警保障工作，建立了涵盖经费管理、工资发放、物资采购、考核评价等全流程的制度体系，明确了各环节工作标准和责任分工。通过制度规范，实现了项目实施“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保障了资金使用合规、物资采购规范、发放落实及时，为项目高质量推进奠定了坚实基础。例如，《辅警保障经费管理办法》明确了资金使用范围和审批流程，有效防范了资金使用风险；《服装装备配备标准》确保了装备采购的统一性

和实用性。

2. 精准预算编制，提高资金效益

预算编制前，充分调研辅警队伍实际需求，结合核定编制、保障标准、物价水平等因素，科学测算各项支出，确保预算与实际需求高度匹配。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实行“定额管理、专款专用”，对办公经费、服装装备采购等实行限额控制，有效节约了资金成本。同时，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定期分析执行进度，及时调整优化资金使用方向，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2024年通过科学管理，节约资金121.1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应急装备，进一步提升了辅警履职保障水平。

3. 强化过程管控，确保产出质量

建立“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核查”的全过程管控机制：事前严格审核辅警人员资格、保障标准，确保保障对象合规；事中跟踪资金发放、物资采购及使用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事后开展考核评价和满意度调查，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成效。通过全过程管控，确保了辅警保障人数、质量、时效等核心产出指标全部达标，有效提升了项目实施质量。例如，每月核查工资发放和社保缴纳情况，每季度检查办公物资使用和服装装备配备情况，确保保障工作落实到位。

4. 聚焦队伍建设，提升综合效益

将辅警保障与队伍建设深度融合，通过足额保障待遇稳定队伍，通过规范管理提升素质，通过考核激励激发活力。建立辅警

年度考核机制，将考核结果与绩效工资挂钩，有效调动了辅警工作积极性；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和技能比武，提升辅警履职能能力；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增强辅警职业认同感和责任感。通过队伍建设与保障工作协同推进，不仅实现了“保障到位”，更实现了“效能提升”，为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稳定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执行精细化不足，部分资金节约未及时调整用途

项目预算执行率 94.43%，虽处于较高水平，但存在部分资金节约后未及时调整用途的问题。例如，因辅警离职节约的 32.6 万元保障经费、办公经费节约的 70 万元，直至年末才统一用于应急装备采购，未能及时根据工作需要动态调整资金使用方向，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使用的及时性和灵活性。

原因分析：一是预算调整流程较为繁琐，需履行多层审批手续，导致调整周期较长；二是资金使用计划刚性较强，缺乏动态调整机制，对辅警离职、经费节约等突发情况预判不足；三是各科室之间沟通协调不够及时，业务科室的应急需求未能及时反馈至财务部门，影响了资金用途调整效率。

2. 服装装备配备针对性不足，部分装备实用性有待提升

通过现场核查和辅警反馈，发现部分服装装备配备与实际工作需求匹配度不够，实用性有待提升。例如，部分户外巡逻辅警的防寒服保暖效果不足，山区执勤辅警的通讯设备信号不稳定，部分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偏低，难以满足高强度工作需求。

原因分析：一是装备采购前未充分征求一线辅警意见，对不同岗位辅警的工作环境、履职需求了解不够深入；二是装备配备标准较为统一，未根据巡逻防控、交通管理、应急处突等不同岗位特点差异化配置；三是采购过程中对装备质量、性能考察不够细致，部分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与招标文件要求存在差距。

3. 效益跟踪监测机制不够完善，长期效益评估不足

项目效益监测主要集中在年度内的发案率、满意度等短期指标，对辅警保障工作的长期效益跟踪监测不足。例如，未建立辅警队伍稳定性长期跟踪机制，对保障水平与辅警流失率的关联性分析不够；未建立保障投入与社会治安改善的长期联动分析机制，难以精准评估项目的长期影响。

原因分析：一是效益监测指标体系不够完善，缺乏长期效益相关指标；二是监测数据收集不够全面，未建立涵盖辅警队伍、社会治安、公众反馈等的长期数据库；三是监测方法较为单一，主要依赖年度统计数据，缺乏长期跟踪调研和数据分析。

六、有关建议

（一）优化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灵活性

1. 完善预算动态调整机制

简化预算调整审批流程，针对辅警离职、经费节约等情况，建立快速调整通道，明确调整条件、流程和时限，提高资金用途调整效率。例如，对单项金额 50 万元以下的资金调整，实行分局内部备案制，缩短审批周期；对 50 万元以上的调整，优化审

批环节，减少审批层级。

2. 加强预算执行预判

预算编制前，充分调研辅警队伍流动趋势、经费使用规律等，科学预判可能出现的资金节约或超支情况，预留一定比例的机动资金（建议不超过预算总额的 5%），用于应对应急需求。建立预算执行月度分析机制，及时掌握资金使用进度和节约情况，提前规划资金用途调整方案。

3. 强化部门协同配合

建立警务保障科、政工室、业务科室定期沟通机制，每月召开协调会议，通报资金使用情况和业务需求，确保业务科室的应急需求及时反馈至财务部门，实现资金使用与工作需求精准对接。

（二）精准配置装备，提升保障针对性

1. 开展差异化装备配备

采购前广泛征求一线辅警意见，深入了解不同岗位的工作环境、履职需求，制定差异化的装备配备标准。例如，为户外巡逻辅警配备高品质防寒服、防滑鞋，为山区执勤辅警配备信号增强型通讯设备，为应急处突辅警配备专业防护装备，提高装备与工作需求的匹配度。

2. 严格装备采购质量管控

完善装备采购流程，加强对供应商的资质审核和产品考察，采用“样品检验+实地考察”的方式，确保采购产品符合质量要求。引入履约评价机制，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

年度评价，评价结果与后续采购挂钩，倒逼供应商提升产品质量。

3. 建立装备使用反馈机制

建立辅警装备使用定期反馈制度，每季度收集辅警对服装装备的使用意见和改进建议，及时发现并解决装备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使用频率高、损耗快的装备，适当提高配备标准和更新频次；对实用性不足的装备，及时调整采购方案。

(三) 健全监测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1. 完善效益监测指标体系

增设长期效益相关指标，如辅警队伍三年稳定率、保障水平与流失率关联度、社会治安形势五年变化趋势等，构建短期与长期相结合的效益监测指标体系，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成效。

2. 建立长期数据库

整合辅警人员变动、经费保障、考核评价、社会治安、公众满意度等相关数据，建立项目长期数据库，实现数据持续收集、动态更新。运用数据分析工具，定期开展保障投入与效益产出的联动分析，精准识别保障工作的薄弱环节和改进方向。

3. 创新监测评价方法

采用年度评价与长期跟踪相结合的方式，每3年开展一次项目长期效益专项评估，邀请第三方机构参与，提升评估的客观性和专业性。通过实地调研、座谈访谈、大数据分析等多种方法，全面评估项目对辅警队伍建设、社会治安治理的长期影响，为后续项目优化提供科学依据。

（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辅警履职能

1. 优化薪酬激励体系

在足额保障基本工资和五险一金的基础上，建立与工作实绩、考核结果紧密挂钩的绩效激励机制，设立巡逻防控标兵、应急处突先进个人等专项奖励，提高辅警工作积极性。定期开展薪酬水平调研，参考周边区县辅警保障标准和当地物价水平，适时调整保障标准，确保薪酬待遇的竞争力。

2. 强化业务培训

制定系统的辅警培训计划，分岗位、分层次开展业务培训，重点提升辅警的法律法规应用、应急处置、沟通协调等能力。邀请业务骨干、法律专家开展授课，组织实战演练和案例分析，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建立培训效果评估机制，将培训成绩与考核、晋升挂钩，确保培训质量。

3. 加强人文关怀

建立辅警心理健康服务机制，定期开展心理健康讲座和咨询服务，缓解辅警工作压力；完善辅警权益保障机制，依法保障辅警的休息休假、工伤保险等权益；开展文体活动和慰问关怀，增强辅警的归属感和凝聚力，进一步稳定辅警队伍。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24年度辅警保障经费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公安机关财务管理规定及相关政策要求，规范执行项目决策、资金使用、组织实施等各项流

程。经全面自查及梳理，在巡视、审计及财会监督等各类检查中，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资金管理漏洞或绩效目标严重偏离等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行为；项目实施规范，相关资料齐全归档，未出现重大管理问题；项目产出和效益达到预期目标，未出现因保障不到位影响社会治安或辅警队伍稳定的情况。

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2024年度辅警保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实际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00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00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3.00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00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2.44

过程 20分	资金使用合 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00
	管理制度健 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00
组织实 施 10分		7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7.00
产出数量 9分	实际 完成率	9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9.00	
产 出 30分	产出质量 8分	质量 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8.00
	产出时效 6分	完成 及时性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6.00
	产出成本 7分	成本 节约率	7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7.00
	项目效 益 30分	社会效益	15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设置和细化。	15.00
		可持续 影响	5		5.00
		满意度	10	对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10.00
合计	100	-	100	-	99.44